

聖金燈臺

第226期

2023.7

PDF 電子版

講解救道 · 造就靈命 · 探討聖工 · 實用研經

無貪的持正——摩西的最後一仗

✍ 于中旻

錯覺危害一生

✍ 黃志倫

看破自欺和虛假的人生

✍ 戴永富

創世記（二十六）子女淪為爭寵工具

✍ 鍾慶義

耶穌是世界的光

✍ 陳梓宜

查經講章大綱：神的旨意是甚麼？

✍ 黃彼得

福音活頁：人生最實際的問題

✍ 鄭盛光

福音活頁：相信耶穌就是接待耶穌

✍ 麥希真

《金燈臺》活頁刊第 226 期 PDF 電子版

免費索取・奉獻支持

本電子版由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製作和發布，目的是為《金燈臺》活頁刊提供一個離線電子版本。全文同載於《金燈臺》活頁刊印刷版和網站 <https://goldenlampstand.org> 歡迎個人讀者傳閱或分享本刊。文章作者和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保留所有出版權利。

出版：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網站：<https://goldenlampstand.org>
電郵：info@goldenlampstand.org
社址：香港新界火炭坳背灣街 34-36 號 B 座 1313 室

July 2023 ©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金燈臺》活頁刊是一份雙月刊，由陳終道牧師創辦於 1986 年，以“講解救道，造就靈命，探討聖工，實用研經”為宗旨，主要服事在生命上追求長進的基督徒、事奉人員、長執、神學生、教牧同工等。

歡迎訂閱，費用全免。請到《金燈臺》網站了解更多：
<https://goldenlampstand.org/>

無貪的持正——摩西的最後一仗

于中旻

經文：民數記三十一章 1 至 8 節

用刀殺了比珥的兒子術士巴蘭。（書 13:22）

神揀選摩西，領導以色列人出埃及，經過曠野，服事完他那一世的人。白髮蒼蒼的摩西，精神沒有衰敗，心思清晰，日暮塗窮，卻不曾倒行逆施。摩西領受耶和華的吩咐，運籌帷幄，打最後的一仗。

這一仗有其特別的重要意義：不僅是消滅外敵，還要教導神所有的子民，如何消除內裏的隱患，就是分別為聖，作“獨居的民，不列在萬民中”（民 23:9）。有神の同在，才可以戰無不勝，攻無不克。

戰爭的範圍

神規定：這支派遣軍，要從以色列全民中選拔，不要當作是部分人的事。“從以色列眾支派中，每支派要打發一千人”（民 31:4），共一萬二千人。參戰的人數雖然不多，但來自每一支派，代表全體動員。因為以色列是一個整體，每個肢體的得失，都會牽一髮而動全身，影響所有雅各的後裔。這觀念經過四十年的歷練，已漸形成；現在需要的，是體會對於罪惡的羞恥感，要集體的恨惡罪，潔除罪，共同參戰。

戰爭的目標

如同任何戰爭，要知道為誰而戰，為何而戰。“你要在米甸人身上報以色列人的仇…為耶和華報仇”（民 31:2-3）。這不是種族的歧視，也不是某宗族的私仇；而是全以色列的仇。以色列是神的子民，所以引誘以色列人犯罪，就是羞辱神，必須對付清楚。

戰爭的帥領

摩西知道神的法則。此役關係重大，他揀選帥領派遣軍隊的人，是第三代的領袖非尼哈。為甚麼選派非尼哈？因為巴蘭受摩押王雇用，咒詛以色列人；誰知，竟然舌不由己，連續祝福以色列人！在悻悻返回本地之前，巴蘭向摩押王獻計：神要祂的子民分別為聖；如果能叫摩押女子引誘以色列青年，連合拜巴力毗珥，行淫亂，他們違背神，就失去聖潔的神同在，惹神發怒（民 31:16）。正在那時，非尼哈眼見有個以色列的青年，帶米甸女子進帳篷裏去，就跟去將他們二人用槍從腹中刺透。因着非尼哈忌邪的心，神的怒氣轉消了（民 25:1-13）。

誰帥領赴戰？忌邪分別為聖，才會得聖潔的神同在，是戰勝的關鍵。忌邪的人，才可勝任神子民的統帥。

戰爭的敵方

神吩咐摩西對付米甸和巴蘭。

原來在兩河中間，軍事重鎮迦基米施之南，有個小鎮毗奪，那裏可算人傑地靈，出了個偉人巴蘭。此君遠近馳名：照以色列人的習慣稱為“先知”，摩押人的職銜則為“術士”，兼業領袖的特別顧問，可說頭戴三層冠冕。問他的信仰嗎？他信錢可通“神”。摩押王巴勒派遣專使，以重的卦金禮聘，要他咒詛以色列人（民 22:1-6）。

巴蘭接見摩押王巴勒的使臣，看到他們帶來了大批財物，並沒有立即拒絕。他覺得機會難得，心嚮往焉，招待他們住下，用江湖話說：“讓我今夜好好禱告，擇個黃道吉日動身。”夜間神臨到巴蘭那裏，問他：“在你這裏的人都是誰？”（民 22:9）這不是說，全知的神不明白那些人的來歷；如果巴蘭願意思考，願意了解聲音後面的意思，那實在是等於說：“你怎地收容這種人在你屋頂下！”可惜，利令智昏，錢財不僅遮蓋了巴蘭的眼睛，也閉塞了他的耳朵！

巴蘭心不甘，情不願的辭謝了巴勒的禮聘。使臣上路以後，他還心懸不安，難保好主顧會再下顧。但來人回去，不僅報告了巴蘭的話，也描述了對他們的招待和依戀。巴勒用才心切，增加了價碼，也增加了使臣的分量，試探捲土重來。對於決心出賣靈魂的人，地獄的門沒有門鎖。神允許巴蘭撈金的行程，卻仍然憐憫將亡的人，差遣天使警告；巴蘭立意四次咒詛以色列，神卻使他變為祝福。這一切，都顯明神的心意，不願人滅亡。不過，對攔阻巴蘭卻都無效，他使出最毒的一着：利用米甸女子。“這巴蘭曾教導巴勒，將絆腳石放在以色列

人面前，叫他們吃祭偶像之物，行姦淫的事”（啟 2:14）。

“貪財是萬惡之根”（提前 6:10），所結出的惡果，是害人害己。

使徒保羅坦白說出自己的事奉：


神既然驗中了我們，把福音託付我們，我們就照樣講，不是要討人喜歡，乃是要討那察驗我們心的神喜歡。因為我們從來沒有用過諂媚的話，這是你們知道的；也沒有藏着貪心，這是神可以作見證的…我們向你們信主的人，是何等聖潔、公義、無可指摘，有你們作見證，也有神作見證。（帖前 2:4-10）

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宅心無貪，立持身聖潔，才可以照主的旨意，跑當跑的路，打美好的仗。

可惜，在歷代教會中，總是有太多的人，藏着貪心，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聖經說：“他們離棄正路，就走差了，隨從比珥之子巴蘭的路，巴蘭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彼後 2:15）穿先知的宗教外衣，卻“為利往巴蘭的錯謬裏直奔”（猶 1:11）！

猶大書講到巴蘭的“後裔”繁盛：他們的信仰只在口頭上，說教論理，頭頭是道，貪婪在心裏；那種假教師，心差了，腳自然就差了，離棄正路；講得更落實些：因為裏面有貪心，空口談純正，卻“往錯謬裏直奔”！他們的結局，也必然會蹈巴蘭的覆轍。

摩西在曠野遭受所領導的以色列會眾反叛；他向神說：“我並沒有奪過他們一匹驢，也沒有害過他們一個人！”（民 16:15）這是他在神面前無貪聖潔的見證。有多少人像他一樣，能夠無愧安然見主？

神親手埋葬摩西之前，要摩西指導打的最後一仗，是肅貪之戰。這也是進入迦南前的準備。願主的子民，都除去心中的巴蘭，才可有真誠的事奉，進入迦南安息。

作者于中旻博士為文宣士，聖經網 AboutBible.net 著者。

錯覺危害一生

黃志倫

經文：馬太福音十五章 1 至 11 節

當新冠疫苗面世的時候，人們熱烈談論要不要打疫苗。決定要打還是不要打，是基於我們自己對這件事情的認知。認知對了，我們就能作出正確的決定；認知錯了，這個錯覺就使我們作出錯誤的決定。

錯覺是可怕的。有人在與家人的關係上有錯覺，在出現磨擦時就認定對方故意這樣做，但其實不是這樣，可是就因為錯覺而冤枉地失去了寶貴的親情！在職場上同樣有人在人際關係上有錯覺，錯誤地認定上司或同事就是這樣看待自己，但其實不是這樣，可是就因為錯覺而白白失去了真摯的友情，甚至摧毀了自己的前途。如果有錯覺卻不加以糾正，不勇於承認自己有錯覺，我們就會被錯覺危害一生。錯覺有機會出現在生活的每個層面，包括在我們的信仰生活中。

因固守傳統而陷入錯覺

馬太福音第十五章記載的法利賽人就是因為固守他們的傳統習慣，使他們在信仰上出現錯誤的認知，就在錯覺裏面作繭自縛，危害一生。主耶穌指出他們有着外

面的傳統，卻廢棄了上帝的話語；用嘴唇尊敬神，心卻遠離神（太 15:6-8）。

法利賽人和經學家不只是抓住摩西的律法，還會加上主觀的解釋，然後將它看成是信仰的一部分，認為如果不這樣做就等於違背真理。他們跟耶穌和祂的門徒多次起衝突，原因就在這裏。他們把傳統和習慣等同於絕對的真理。經文記載，他們問耶穌：“你的門徒為甚麼違背古人的傳統，在飯前不洗手呢？”（太 15:1-2）他們認為耶穌的門徒違背甚麼？傳統！這是一個錯覺：他們錯誤地以為固守傳統就等於是守住上帝的要求。

法利賽人要求吃飯前洗手，並不是關注衛生的問題，而是要求進行一個潔淨的禮儀。資料顯示，這些法利賽人要求猶太人在吃飯之前必須先進行一套相當複雜的洗手潔淨的禮儀。必須按步驟先洗手心，再洗手背，後洗手腕手肘；此外還要求必須用到一定分量的水，而且從手肘流回到手腕手掌的水是屬於不潔淨的，不可以讓它倒流回來。聽起來還真是洗得很乾淨。不過，整個過程不是為了衛生，而是用這個動作來表達：我潔淨了自己的外面就等於我潔淨自己的內心。這是一個錯覺。主耶穌看穿他們內心，就用了一個事例來讓他們明白，要持守的是上帝的話語，而不是自以為是的傳統和習慣。主耶穌對他們說：

“你們又為甚麼因你們的傳統，違背神的誡命呢？神說：‘當孝敬父母’，又說：‘咒罵父母的必被處死’。你們卻說：‘人若對父母說：“我應該給你們的已經作了獻給神的禮物”，他就可以不孝敬父母

了。’ 你們因為你們的傳統，就廢棄了神的話。偽君子啊，以賽亞指着你們說的預言說得好：‘這人民用嘴唇尊敬我，心卻遠離我；他們把人的規條當作道理去教導人，所以拜我也是徒然。’ ”（太 15:3-9）

真不知道這些法利賽人是故作不知還是真的無知：怎可以說因為已經把金錢奉獻給上帝，所以就可以不孝敬父母呢？“當孝敬父母”是上帝明明的誡命，是沒有任何一個傳統的教導可以取代的。所以主耶穌給這群人的評語是：“你們因為你們的傳統，就廢棄了神的話。”這種錯覺太可怕了！

在信仰的道路上，我們有着自己對信仰，對上帝，對教會，對事奉的一套認知，而這些很自然地成為我們信仰的傳統和習慣。試想：我們會否有時候也不小心地成為了一個現代版的法利賽人，刻板地抓住一些不是真理的傳統和習慣，將之當成是絕對不能改變的真理，要求自己這樣行，也要求別人這樣行呢？當然，“傳統”在每個時代都是一個很敏感也很複雜的議題。好的傳統一定要保留，而且要代代相傳，甚至發揚光大。但是如果有一天，我們發現這些傳統和習慣攔阻了我們親近和信靠上帝，那就要小心：會不會我們的傳統帶給我們一個錯覺？

舉個例子：洗禮的方式是一個傳統。浸禮或滴禮，浸全身或者是浸半身，這些方式是傳統，是習慣，而不是絕對的真理。絕對的真理是：洗禮是主耶穌的吩咐，所以我們理當接受洗禮。如果把傳統和習慣性的方式當成是絕對的真理，滴禮的不承認浸禮，浸禮的看不起滴

禮，那就是一個錯覺。之前在控制疫情的時候，有些教會在沒有身體接觸的情況下進行洗禮，打破了習慣和傳統的儀式；但我們接受這是洗禮，因為更重要的不是傳統的方式，而是我們明白洗禮的意義。求主憐憫我們，千萬不要不經意地以為固守傳統和習慣就等於是在遵行上帝的話。優良的傳統一定要保留，但絕對不能超越上帝的心意和上帝的話語。

在互聯網時代之下的一場瘟疫大流行，改變了許多我們過去習慣的生活方式。如果今天我們還是認為“辦公”必須是離開住家到另一個地方才是辦公，才有工作的效率，恐怕這是我們的錯覺：對某些工作來說，在家辦公也是可以把工作做好，甚至可能做得更好。如果今天我們還是認為一定要把學生困在四堵牆的課室裏面聽老師講課，拼命地抄筆記，才是學習，恐怕這也是錯覺：如果進行網課，拼命地準備筆記對着屏幕錄影的是老師，學生倒是可以選擇在最舒適的角落，隨着自己方便的時間慢慢地聽，還可以重複聆聽，真是一種翻轉的教學模式；但對於某些學科和某些學生來說，這是更加有效的學習。

同樣地，我們會否認為線上敬拜或團契聚會不可接受，甚至是違背真理的呢？沒有了聚在一起開聲唱詩這些傳統習慣上的敬拜表達，是否就代表它是一種不完整的敬拜呢？讓我們停下來想一想，這會否是自己因為習慣和傳統而產生的錯覺呢？

在耶穌以後大約五百至一千年的時代，信徒集體敬拜的方式基本上是安靜的。在那種修道院的建築內，大

家進到聖殿找個位子就坐下來，敬拜的氣氛是相對嚴肅的。但大家彼此的點頭或輕聲的問候，就足以讓會眾體會到自己是來到一個信仰群體當中，大家敬拜同一位上帝。當時的詩歌是那種只有一兩個音階的念誦

（chanting），但他們就是這樣在一起用真情和真理敬拜上帝，享受與主親近的時刻。他們這樣的敬拜方式，與我們的敬拜傳統和習慣不盡相同，但絕對是一個完整、完美的敬拜。求主幫助我們明白，敬拜的表達方式是一種傳統，它不是絕對的；絕對的是，我們要與信徒一起敬拜上帝，這才是上帝的吩咐。

從錯覺中走出來

不要讓錯覺危害我們與上帝之間的關係。若要避免陷入錯覺，我們應當謙卑地降服在上帝真理的教導中：

耶穌叫群眾前來，對他們說：“你們要聽，也要明白，進到口裏的不能使人污穢，只有從口裏出來的，才能使人污穢。”（太 15:10-11）

外在的禮儀，洗手不洗手，並不是最重要的；從口裏出來的，就是從內心裏面引發的，才是重要的。因為內心是否污穢，是否真正明白上帝的心意，才是決定我們是否潔淨、是否得上帝喜悅的關鍵。我們應當注意的，是做一個真正從心裏面明白上帝話語的人。有外表不等於有內心，有禮儀不等於有上帝的話，有知識不等於有智慧。所以主耶穌說：“你們要聽，也要明白。”要如何幫助自己不陷入錯覺中？不但要聽，而且要明白上帝的話語；惟有這樣，我們才能從生活中許許多多的

錯覺中覺醒，知道原來是自己錯誤的認知影響了自己，影響了自己與家人和同事的關係，甚至影響了自己與上帝之間的關係。

有一種錯覺是所有飛行員都會面對的問題：飛行錯覺（**spatial disorientation in flight**）。在飛行的過程中，因為某種原因，特別是在晚上和在海上飛行的時候，有一種現象經常會產生：當飛機在海面的高空飛行的時候，隨着氣候的變化，飛行員需要調整高度航道，在這種時刻，有時會出現一個狀況，就是眼前一片海連天，天連海的景象，那到底眼前出現的是天空還是海洋？這是飛行錯覺。若出現這種情況要如何做？位置方向要如何決定？不能憑經驗和感覺，因為太危險了。飛行員都知道只能憑飛行儀表上的指示，必須完全相信、明白和依照這些儀表上的指示來作出反應，惟有這樣才能為飛行錯覺作出調整，安全飛翔。

要承認自己有錯覺是很難的，甚至是痛苦的，就像認罪悔改一樣痛苦，但絕對是必要的。假如今天我們察覺到自己在生活中出現錯覺，知道自己跟別人之間的張力其實是因為與自己的習慣做法和傳統想法不同而引起，就讓我們打開胸懷，按照聖經的指示，照着儀表的指示去行。那是給我們真自由、真平安的指示。主耶穌在世上指出那群被自己的傳統捆綁的猶太人的錯誤，引導群眾從錯誤的認知和錯覺中出來；祂今天同樣在幫助我們。無論是在生活的哪個層面，主耶穌要從我們的錯覺中釋放我們，使我們在高空中自由翱翔而不會迷失方向。

任何傳統都有它的價值，信仰的傳承也是這樣，但我們要避免因固守習慣和傳統而陷入錯覺。每當面對時代的轉變時，讓我們降服在上帝的話語裏，辨明甚麼是自己的錯覺，甚麼才是上帝的真理。讓我們一起聆聽和明白上帝的話語，然後按照所領受的，靠着上帝的恩典和聖靈的大能，作出生命的改變。



作者黃志倫牧師為新加坡長老會恩澤堂主理牧師。
本文是作者的講章摘錄。本文的經文錄自《聖經新譯本》。

看破自欺和虛假的人生

“從保羅的信主經歷學習重新編寫人生故事”系列之二

戴永富

經文：腓立比書三章 5 至 11 節

人因害怕被“命運”否定，故選擇先下手為強，通過發明一個更漂亮的故事而麻醉自己。我們現在要更深入理解聖經裏有關這種虛假而自欺的人生的描述；這種理解會幫助我們避免罪惡的陷阱，並向未信者更好解釋福音的道理。

由於人要編寫出與真實的遭遇不同的虛構，故每個人至少有兩層不同的敘述。真實的故事往往是不漂亮的；但直視自身故事的污點會使自己痛苦，所以為了圖個自我安慰，人就用假故事混淆自己的視聽而叫自己誤信：自己是好人或不那麼壞、自己還有很多人喜歡、自己的成功足以沖淡痛苦、雖別人遭殃自己還會長久快樂等等。再說，我們所虛構的故事之情節也要與真故事的情節相反，例如：虛構的“白手起家而長命富貴”這情節，要否定真故事的“生老病死，事與願違”這情節；“平步青雲而名滿天下”的假情節，是要和“朝榮暮落，人走茶涼”這現實中的情節相反。編寫假故事是罪

人在世上面對可怕的現實的自我保護機制。虛構人生是世上最大的事業之一，不但個人生命如此，組織、社會、國家的歷史亦然：歌功頌德多於自我省察，驕傲趕走了謙卑。

假故事本來是出於自我中心主義這弊病。如上所述，人因為感到自己被現實拒絕，所以他編寫自己故事的努力本來是對他所懼怕的現實的一種回應，故也是一種禱告：人不但要回應現實或神明，而且也想向他人及自己證明自身的價值而贏得所需要的認同，從而給自己爭取安全感。但由於人不認識真神而採取了自我中心主義哲學，人的回應實際上是一種自言自語

（monologue）。換言之，由於急於拯救自己，人不太在意神和他人，所以人做的本來是自己給自己證明自身的可貴。人如此沉浸於自己的需要，故連自己所要回應的神和他人就變成自己的回音壁。這讓我們想起耶穌所說有關法利賽人和稅吏的比喻（路 18:9-14）。法利賽人在禱告中標榜自己而輕看他人，所以他其實不是在禱告，而是把神當作自己的回音壁。稅吏在謙虛認罪時不敢抬頭，但他反而直接向神禱告，如此，人開始向神敞開自己了，而人與神的互動就開始出現了。其實，人之所以自我封閉地生活，因人也想說服自己；因此，自我中心主義其實反映出人的自我分裂，即人好像有兩種自我：一種是焦慮和指控自己的自我，另一種是努力避免焦慮和自我指控的自我。人發明故事，其實是個解決這自我矛盾的舉措。

當保羅說“〔我〕是希伯來人所生的希伯來人。按着律法來說，我是個法利賽人；按着熱誠來說，我是迫

害教會的；按着律法上的義來說，我是無可指摘的”

（腓 3:5-6），他是在給我們看他信主前的假故事。掃羅的外表令他的同胞讚嘆和嚮往，但他在神面前其實是一個失敗而急需神的憐憫的罪人。保羅說，他過去以假故事為傲的人生態度是等於倚靠肉體的生活方式。屬肉體的人生哲學是“只知有人，不知有神”。因此，掃羅雖然表面上虔誠得不能再虔誠了，但他是在唱獨角戲，通過拒絕信靠神的自救而想贏得神的認同。掃羅只把神和人當作他敬虔生活的橡皮圖章而已。很有諷刺意味的是，掃羅的宗教生活實際上與世俗之人沒有本質上的區別，因他們都沒有把神算進去，卻只關心自己能直接感受的成就感和安全感。

以下是人編寫自己假故事的一些主要後果：

其一，與神隔絕。掃羅以為他高度虔誠的生活讓他認識神，殊不知他的宗教生活反倒叫他拒絕神和逼迫神的子民。我們也是這樣：當我們所關心的只是自己的美好故事或成功，我們就“半知半覺”地神化自己而把真神邊緣化了。掃羅，像所有罪人一樣，想靠自己的力量盡力維持欺騙，而圖借此力來贏得神的喜歡。掃羅覺得他自己按着律法而言是無可指摘的，但他在竭力追求宗教虔誠時實際上卻是與神為敵。我們在信仰上的自欺也會導致如此，原因是罪人在極度不安全的情況下，為了贏得現實或神的肯定，而儘量表演一齣漂亮的獨角戲。掃羅的悲劇顯示了律法主義的本質意義，即人利用神的名來做榮耀自己的事，或者以順服神為名去做抵擋神的事。律法主義使人對可怕的現實或神明做出這麼一

種回應：“你不喜歡我，所以我會盡力討你的喜悅”。照此，律法主義與成功神學本質上差不多：它們都是人利用外在條件（自己的成敗或人生的甜苦）當作衡量神對人自己的態度的標準，但這其實是人利用神對他自己的態度來當作他衡量自己的榮耀的晴雨表。

其二，與人隔絕。掃羅所突出的是自己的宗教業績和身分，而不是他對別人的愛。故此，他為了贏得神的認同或為了過美好的宗教生活而逼迫教會，不惜欺壓或殺害他人。我們雖然未必逼迫他人，但由於我們的焦點是成為自己的好故事的編寫者、導演和主人公，我們就把他人邊緣化了。這主要是因為這是我們自己的故事，他人充其量只是配角，他們的存在目的是叫我們的存在更精彩。我們不願進入他人的故事而成全他們，卻是要他人進入我們自己的故事而成全我們。沒有神的同在，人就老處於憂懼和困惑當中，而這些消極心態使人要用精神堡壘來保護自己。

其三，當“阿 Q”。信靠神或靠近神本來是出路，但人的罪性使自己選擇反常的自救方法：化孤單為孤傲，化無愛為自愛。本着孤傲與自愛，人通過編寫美好的人生而想實現諸如此類的自我認同：“我了不起”、“我可愛”、“我的人生令人滿意”。這其實是精神勝利法或“阿 Q 精神”的一種表現：把實質上是孤苦、不穩定、走向滅亡的人生，粉飾成榮耀、偉大、正確的故事。掃羅也是這樣：他自以為義，覺得自己很棒，以為神和同胞肯定站在他一邊或稱讚他，但他其實是過與神為敵的糟糕人生。

掃羅要根據眾人所認同的好故事的理想而努力設計並美化自身的人生，但這其實是以恐懼為推動力的自欺工程。人最害怕的是自己的自我或自己的人生被殘酷的強大對手（現實、苦難）吞滅，但不幸的是，人的至深恐懼沒有讓人信靠神，反而不斷驅動人以幻想來遮掩真相：表層故事的剛強本來是遮蔽深層故事的怯弱。由此，上層故事的成功是出於底層故事的缺乏安全感。只要人不懂得信靠神，他還是不斷利用假故事來掩飾那個令自己憂懼的人生，因為恐懼的反義詞不是勇敢，而是信靠。為何？因人的勇氣還是敵不過現實的可怕，所以害怕是正常的；但懼怕要帶領人尋求真神。這麼說，恐懼及人對恐懼的錯誤反應是人的假故事的燃料。因為人無時無刻感到恐懼，所以就時時刻刻維持自己的假故事，又與假自我認同。恐懼使人容易欺騙自己和他人。



（待續）

作者戴永富博士目前任教於美國創欣神學院。本文所載經文錄自《聖經新譯本》。

創世記 (二十六)

子女淪為爭寵工具

鍾慶義

經文：創世記二十九章 31 節至三十章 24 節

這段經文記載了雅各的兩個妻子因生孩子而引發的四回合糾纏相爭。雅各偏愛拉結而不愛利亞，導致家庭不和。上帝按祂的美意賜福給利亞產下六子一女，後來才賜給拉結一子，以及在她臨終前再添一子；神也賜福給拉結和利亞的兩個婢女，各有兩子。

這裏有三個神學反思：

1. 利亞的婚姻中沒有愛情。在沒有愛情的婚姻中，我們可以怎樣過活？
2. 拉結在婚姻中受不育的考驗。我們如何從聖經和這個故事中理解不育？如果上帝不賜我們子女，我們的生命可如何回應？
3. 雅各是一個信心軟弱、偏心、欠缺愛的丈夫。他對家庭帶來甚麼不良影響？

四個回合的糾纏相爭

第一回合（創 29:31-35）。上帝按祂的心意施恩賜福給利亞這個不被丈夫所愛的妻子，使她生了四個男孩（流本、西緬、利未和猶大）。上帝同時也因為雅各苦待利亞，而沒有向拉結施恩。從利亞為每個兒子所起的名字，可見利亞尋求安慰的對象，已從丈夫轉向了神。長子起名“流本”，因為耶和華看見了她的苦情，使她“有了兒子”。次子起名“西緬”，因為耶和華“聽見”她失寵。三子起名“利未”，因為這次丈夫要“依戀”她了。到了生第四個兒子時，利亞從自憐和婚姻失愛中醒覺，知道不應追求雅各的愛，因為賜福給她的是神，祂該受“讚美”（“猶大”之意）。

第二回合（創 30:1-8）。雅各雖愛拉結，卻不能令她懷孕。拉結知道上帝有主權決定賜福給誰生孩子，在嫉妒、憤怒和苦澀驅使下，拉結將她的婢女辟拉給雅各，誕下但和拿弗他利。拉結和雅各面對不育的反應，與撒拉和亞伯拉罕相若，與利百加和以撒則形成強烈的對比。撒拉處理不育的方法，是不合上帝心意的異母代孕（創 16:1-2）。相反地，以撒面對妻子不育時，向神禱告，使利百加懷孕（創 25:21）。拉結身為妻子卻沒有孩子，苦不堪言，出此下策，只想得到丈夫和社群的尊重；她跟隨了撒拉的做法，而雅各也像亞伯拉罕一樣，令情況更惡化。

第三回合（創 30:9-13）。拉結通過婢女得到孩子；利亞為了應對，就將她的使女悉帕給雅各，生了兩個兒子（迦得和亞設），成為惡性循環。

第四回合（創 30:14-21）。利亞和拉結兩姐妹之間的紛爭和嫉妒越演越烈，上帝再賜給利亞兩男（以薩迦和西布倫）一女（底拿）。而這段經文提及的“風茄”是被認為可以幫助女性受孕的植物。

利亞：失去愛的妻子

在失去愛的婚姻中，利亞以受孕生子來填補感情上的空虛，其實這是崇拜偶像的心態。她忘記了上帝才是生命的賜予者，反把焦點錯置在孩子這“禮物”上。利亞得不到丈夫的愛，就使用孩子作為工具，換取婚姻裏的安全感——這從她替兒子們取的名字可以得知。但孩子卻成為了父母感情博弈的棋子，在這種環境下成長的孩子會充滿困惑。他們會對婚姻、夫妻和父母親的角色感到矛盾，也會帶着不健康的異性觀，使他們在未來的婚姻道路充滿掙扎。

後來利亞明白了上帝愛她、尋找她並塑造她，並讓她參與一個民族的建立，而救主將從這民族中誕生。作為父母的，需要知道孩子不是換取愛和尊重的手段：孩子是上帝的禮物，祂將孩子託付給我們管教。此外，若我們的婚姻失去了愛，上帝仍會憐憫、感動並改變我們。

雅各：偏心的丈夫

雅各的家庭有如戰場，他的兩個妻子，一個在沒有愛的婚姻中努力尋找愛，另一個在沒有孩子的婚姻中努力要成為人母。雅各對利亞的不公和蔑視，是家庭不和

的主因。人的偏心能引致任何組織、家庭和社群中的關係破碎。雅各道德上的缺失，引致他不能處理自己生命中的罪；他種的是甚麼，收的便是甚麼——家庭不和諧、不團結、功能失調。正如他偏愛拉結，他也偏愛她的兒子約瑟，於是約瑟的哥哥們把約瑟賣給米甸人，使雅各因以為約瑟死了而極其痛苦。

最重要的是，雅各需要遇見神。你我也需要與神相遇，被祂的恩典改變。從這故事中，我們知道上帝不喜悅因嫉妒、紛爭、對抗而產生的衝突。故事中的主角發現上帝乃按祂的心意賜恩給不配的人；祂對弱者和被欺壓者施行憐憫和公義。同樣地，上帝會在我們最不堪時展示祂的慈愛，在我們軟弱和受逼迫時展示憐憫和公義。

拉結：不育的妻子

拉結是聖經所記的不育例子之一。雖然上帝指示人類（亞當）要繁衍增多，但現實中有很多不育的個案，活生生的標誌着這是個墮落和被審判的世界——除非上帝干預，否則不育將繼續存在。聖經中記載上帝多番干預，至少有六對不育的夫婦經歷了上帝的恩典，生下孩子：

1. 亞伯拉罕和撒拉（創 21:1-7）：上帝應許的孩子以撒在二十五年後才出生（創 12:1-4、21:5）。
2. 以撒和利百加（創 25:19-26）：以撒禱告，二十年後上帝賜給他們一對孿生子。

3. 雅各和拉結（創 30:1-24）：上帝記念拉結，十多年後賜給她約瑟，也使她在臨終前再有便雅憫。
4. 瑪挪亞和他的妻子（士 13:2）：上帝應許給他們參孫（沒提及不孕期有多長）。
5. 以利加拿和哈拿（撒下 1:2）：哈拿在深切哀傷中祈禱，上帝給了她撒母耳（沒提及不孕期有多長）。
6. 撒迦利亞和以利沙白（路 1:7）：上帝差遣天使來應許給他們一個兒子施洗約翰（沒提及不孕期有多長）。

聖經有關無兒女的夫妻以及單身的教導

在談論休妻時，門徒提及獨身是否比結婚更好，耶穌的見解是：獨身或婚姻（及生育）是出自個人選擇（太 19:10-12）。以賽亞書提及一些太監，可想而知這些太監也面對單身和不育的掙扎，但他們也是神應許賜福的對象：他們因着忠心於神而被祂稱讚（賽 56:4-5）。因着傳統和文化，舊社會中有些女性終生信守單身，對社會貢獻甚大。此外，許多天主教神父、修女獻身為上帝服務世界。其中最著名的是來自南斯拉夫的德蘭修女，她獻上自己一生，在加爾各答服侍窮人、妓女和被社會遺棄的人。保羅指出獨身是恩賜，能擺脫家庭世俗事務，專注於主的事工來討主喜悅（林前 7:32-35）。在新約中，所有主的信徒都是上帝的兒女，非因血緣關係，而是因與上帝之獨生子耶穌基督連結而從聖靈而生（約 3:16）。

基督徒對不育應有的態度

在一個完美的世界裏，夫妻理應育養孩子，視孩子為上帝所賜之恩，這是合乎聖經的（創 1:28；2:18-25；詩 127:3-5；128:3）。但在一個不完美、墮落和破碎的世界裏，人若期望每一對夫婦都生孩子，就是對那些在不育中掙扎的夫婦落井下石。今天，許多沒有孩子的夫婦，尤其是妻子，仍在社會中被歧視。不育夫婦的信心備受挑戰，他們甚至會向上帝質疑和發怒。我不相信上帝直接使人不育，然而，在這個世界上，不孕的情況在許多人身上出現。在醫學上，克服不育有多項技術。基督教有三種觀點：完全認可、部分認可和完全不認可。無論合法與否，試管受孕（IVF）和代孕都帶來道德思考。比如，代孕會涉及對貧困世界（比如印度）的婦女的剝削。至於試管受孕，因成功率低，父母在過程中身體和心理上受盡折磨，而暫存、處理和棄置胚胎都仍有不少問題，還有就是如果孕育了有殘疾或遺傳缺陷的胎兒後如何處理，也引起道德爭議，令父母心力交瘁。有些人因而選擇墮胎——那又引起另一個社會問題了。

對於基督徒來說，我們需知神能使每一個人完整，因人乃按着上帝的形象被造而有其身分、意義和尊嚴；在祂的國度裏，生育（和婚姻）並不是必需的。

總結


在雅各和他兩個妻子利亞、拉結的故事中，上帝按照祂的應許賜福給雅各，賜他十二個兒子以建立以色列

民族（十二支派）；而上帝也向這兩個妻子姊妹彰顯了公義、憐憫和恩典。失去愛的利亞給雅各生了六男一女。她以為多產可以贏得丈夫的愛，然而她大錯特錯了。後來她終於找到了上帝的愛，明白只有上帝的愛才能滿足她內心的空虛。

創世記四十九章 29 至 31 節有一段有趣的記述。利亞死後，雅各將她安葬在一處尊貴的地方，就是亞伯拉罕從赫人買下的麥比拉墳地（創 23:3-20）。那裏埋葬了亞伯拉罕和撒拉，還有以撒和利百加。而雅各臨終時也要求他的兒子把他埋葬在此，即與利亞同葬，而不是和他一生最愛的拉結一起（創 48:7）。在雅各最後的歲月，他可能終於懂得欣賞這個他本來不愛的妻子。最諷刺的是，上帝揀選了這個不被愛的妻子，使她所生的六個兒子成為以色列族六支派，而從第四子猶大的血脈，後來生下了大衛王，並最終生下救主耶穌基督。可見即使在最不稱心的關係中，上帝也可能使用我們，使別人蒙福。

對於不孕的妻子拉結來說，上帝似乎毫不關心她——這打擊她信心的深處。於是她千方百計去尋找“快樂”，以為只要得到別人所擁有的（孩子）便可快樂，直至某一刻她醒悟人生最快樂的莫過於有上帝住在心中！上帝終於讓拉結懷孕生約瑟，在離世前再生下便雅憫。

上帝是生命的賜予者，生命的主權屬祂；祂按祂的心意引領我們，祂最了解我們應當如何度過人生。我們奉祂為救主和生命之主，是好得無比，超過我們所想所

求的！在一個不完美和墮落的世界中，惟有祂是我們的
滿足和安慰。 

本文由陳友維弟兄翻譯自作者的英文講章。
作者鍾慶義牧師目前任教於新加坡浸信會神學院。
本文的經文錄自《聖經新譯本》。

耶穌是世界的光

陳梓宜

經文：約翰福音九章 1 至 41 節

耶穌遇到一個生下來瞎眼的人。祂主動開了這盲人的眼睛，讓人知道祂是世界的光。

在醫治之前，耶穌先指出行這神蹟的意義：祂是在“做那差我來者的工作”，因為祂“在世上的時候，是世界的光”（約 9:4-5）。“那差我來者”就是差遣耶穌到世上來的天父。耶穌受天父差遣來到世上作工，其中之一是要照亮世上每一個人。

一．祂使我們不再在黑暗裏走

在約翰福音中，“耶穌是光”是個重要主題，一開始就出現（約 1:4-5、9）。這個醫治生來瞎眼的人的神蹟，也連結着上文所記耶穌的宣告。

耶穌又對眾人說：“我是世界的光，跟隨我的，絕不會在黑暗裏走路，而要得到生命的光。”（約 8:12）

這話說明了人人都在黑暗裏走路，需要得到生命的光。這是指我們在靈性上原本都是盲的。靈性上的盲，使人看不見神的作為，不承認神的存在，不承認祂是宇

宙萬物的創造主。靈性上的盲，使人看不見神的恩典，不懂得將榮耀歸給神，認為一切皆因自己努力，所以就倚靠自己，誇讚自己的成就。靈性上的盲，使人搞錯敬拜的對象，將榮耀歸給假神偶像。靈性上的盲，甚至使人在看到信主的人生命得改變後，也不承認那是神的作為！

這故事中的法利賽人就是故意不承認神的作為的人。他們仔細查問，要了解那個生來瞎眼的人如何恢復視力。當他們知道實情後，就認定耶穌是個罪人，因為耶穌在安息日將泥抹在那個盲人的眼睛上。耶穌開了瞎子的眼睛，這些法利賽人卻拒絕承認耶穌是在作神的工，看不見神的作為。耶穌說：

“我來這世界，帶來了審判，使那看不見的能夠看見，能看見的反而成了瞎眼的。”（約 9:39）

能夠看見的是那瞎子，瞎眼的是那些故意看不見的法利賽人。“我來這世界，帶來了審判”，呼應了耶穌提到祂受差來到世上是世界的光；也說明了祂所帶來的審判：祂照亮世界之後，就顯明誰能夠看見，誰真正瞎眼。

世人都在黑暗裏走。在黑暗無光的環境，人無論是否瞎眼，都只能見到漆黑一片。如何可分辨誰是瞎子？一旦有光，在光照亮之下，誰仍然看不見眼前的事物，就顯出誰是真正瞎眼的。耶穌醫好生來瞎眼的人，行了明顯的神蹟，這些法利賽人卻故意看不見這事實。他們勤讀神的話語，以為自己活在光明中，能教導人行走生

命的道路。但真光來到，就照出他們是真正瞎眼的：被自己的驕傲弄瞎了心眼，不肯相信耶穌。反而那生來瞎眼的人不但肉眼得開，最後更信了耶穌，得着生命的光，心眼也開了，不再在黑暗裏走。

耶穌是世界的光。祂應許凡跟隨祂的，絕不會在黑暗裏走路，而要得到生命的光。祂在世上彰顯神的作為，也要照亮我們內心，使我們知道自己原來在靈性上是個瞎子，一直在黑暗裏走路。祂幫助我們分辨黑暗和光明，又引導我們出黑暗入光明。在生活中，我們不時犯錯，有時甚至是錯了而不自知，需要別人提醒；而信徒在生命裏有時也有隱而未現的過犯，但最重要的是願意受主光照，離棄罪惡，跟隨主走光明的生命道路。

二·祂差遣我們在世上作光


在耶穌醫好瞎子的記載中有個重要的字：差遣。耶穌吩咐那個盲人去西羅亞池洗他的眼睛，約翰特別交代：“西羅亞翻譯出來就是‘奉差遣’”（約 9:7）。誰奉差遣？在約翰福音中，這個動詞用來描寫天父怎樣差遣主耶穌到世上來，主耶穌也照樣差遣我們到世上去（約 17:18）。天父差遣主耶穌來照亮我們，主耶穌也差遣我們去照亮世界。

我們跟隨主，得到生命之光，不再在黑暗裏走；既已得着生命之光，還活在世上的時候，就是世界的光（太 5:14）。這樣，我們“在這世代的人當中，要像日月星輝在世上照耀，持守生命的道”（腓 2:15-16）。以弗所書也記載：

你們從前是黑暗的，現今在主裏卻是光明的，行事為人就要像光明的兒女。光明所結的果子，就是一切的良善、公義、誠實。你們要察驗甚麼是主喜悅的事。不要參與黑暗無益的事，而要揭露出來…（弗 5:8-11）

我們得到主耶穌照亮，已經不再是黑暗，而是光，主耶穌就差遣我們去照亮在黑暗中的人。主耶穌怎樣受差遣，在世上按照天父的旨意作工，彰顯良善、公義、誠實的生命榜樣，我們也要察驗甚麼是主喜悅的事，活出主耶穌的樣式，結出光明的果子。

追求活出良善、公義、誠實，就是拒絕邪惡、不義、虛謊：“不要參與黑暗無益的事”。我們要站穩，不受黑暗世代的引誘；要追求良善、公義、誠實，拒絕邪惡的意念，拒絕參與不義的行為，拒絕使用謊言。人最容易讓謊言和詭詐在生命中出現而不自知。例如“語言偽術”，有時是人故意用來誤導人，有些人卻以為那是“精明”，可以避開老實做人的代價，以為在言語上要些伎倆沒有問題！我們要時常求主光照，使我們能夠察驗和堅持做主所喜悅的事，不參與黑暗無益的事，這樣才可以結出光明的果子。

主耶穌照亮我們的生命，也差遣我們去照亮世人，像星星在黑夜裏發出美麗的光芒。但願我們活在主的光中，時刻讓人藉着我們看見主的真光。 

作者陳梓宜傳道為金燈臺出版社總編輯。本文的經文錄自《環球聖經譯本》。

查經講章大綱

神的旨意是甚麼？

黃彼得

經文：約翰福音七章 17 節；使徒行傳二十二章 10 節

引言：

我們知道神的旨意的重要。但甚麼是神要我們去作的，甚麼是祂在我們身上的旨意呢？

一·明白神在我們身上的旨意的方法

1. 有心立志遵行神的旨意（約 7:17）。人如無心遵行神的旨意，神不會將旨意向那人顯明。
2. 求問主（徒 22:10）。我當作甚麼？今生當作甚麼？今日當作甚麼？主一定會告訴我們。
3. 絕對順服遵行（太 26:39）。父啊，照你的旨意行，不要照我的旨意行。無論神的旨意如何難，與我們的意願如何不同，我們都順服不討價。

二·神對每個兒女的共同旨意

1. 要榮耀祂（賽 43:7）。包括：在言語上，思想上，行為上，工作上，都能叫神的名得稱讚，叫人看見我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神（太 5:16）。所以凡不能榮耀神的東西，就是罪，就當棄絕。
2. 要得救（提前 2:4）。重生。即悔改，離罪，接受主的生命。
3. 明白真道（提前 2:4）。主默示聖經，就是要讓我們明白祂的心意。所以信徒當時常讀經，並明白聖經。
4. 聖潔，遠離罪惡（利 11:44-45；帖前 4:3、7）。聖潔，就是離開罪惡；最好的方法，就是不看罪，不想罪，不玩罪。
5. 獻上自己作義的器皿（羅 6:13，12:1-2；提後 2:21）。這就是將一生的權柄交給主。主用寶血重價買我們，就是要我們全然屬祂，所以信徒當將一切權柄交給祂。祂在我們身上有絕對的權柄：祂要我們工作就工作，要我們讀書就讀書，要活就活，要死就死。
6. 傳福音作見證（可 16:15；路 24:47-48；徒 1:8）。這是祂要每個信徒好好去作的事。

三·神對每個兒女的個別旨意

1. 記在經卷上（來 10:7）。神對我們個別的旨意，不會超出聖經的範圍，或與聖經的真理衝突。因此，明白聖經很重要。

2. 在基督裏（弗 1:3-5；約 13:15）。以基督為模範，效法主。
3. 雙方面的感動和引導。例如主耶穌騎驢進京的事，祂在門徒與驢主雙方作了感動。例如就業、念神學、婚姻等，這些都不是單方面的，主會向有關的人作同樣的感動與引導。
4. 是越來越明顯，越來越有負擔，且越來越有把握有信心去作。主的旨意是給人清楚指示的。如耶穌上十架，祂是清楚知道要上十架，故勇敢去作。
5. 是不變的。祂不會今日告訴你這樣，等下就變了。祂的話安定在天直到永遠（詩 119:89），是經得起考驗的。
6. 環境的安排與引導。其他的門都關了但這個門開了，或環境的催逼，如保羅到歐洲傳道的事。
7. 常常要犧牲自己的利益和意願，甚至可能要犧牲生命。保羅如此，主耶穌也如此。
8. 可請教屬靈長輩，與他們一同禱告，思想等候。

結論：

求主使我們清楚祂的旨意，一生走在祂的旨意中，

榮神益人！ 

作者黃彼得牧師為東南亞聖道神學院榮譽院長。本文選自《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全部大綱共約二千三百篇，已在金燈臺網站 goldenlampstand.org 發布。歡迎瀏覽或下載，費用全免。

福音活頁

人生最實際的問題

試想：如果有一天，你收到消息，一個你認識的人突然離世，你會有甚麼反應？覺得意外？感到無奈？心裏悲痛？面對人的猝逝，我們心中或會感覺命運作弄人，感覺人生無常，甚至可能有個聲音在迴響：這種不幸的事情是否也會在某個時候臨到我？

死亡是人生最實際的問題。它甚麼時候來叩門，沒有人知道。就算你不理它，它也會理你；就算你不碰它，它也會碰你。雖然人們想盡辦法避開它，它仍然是不速之客，隨時都可能找上門。英國作家 **John Heywood** 寫了一段名言：“死亡使高貴與卑賤者一律同等，你絕對不能因為有權有勢就可以讓死神暫時離開；死神往往在我們防不勝防之時，突然之間闖進我們已安排妥當的生活裏。”

不過，死亡對信耶穌的人和不信耶穌的人來說，並不是一樣的。對信耶穌的人來說，死亡是因信而睡；而對於不信耶穌的人來說，死亡是因罪而死。與耶穌同釘十字架的兩個強盜就是例子。那個悔改的強盜臨死前因信而得救了，他能與主耶穌同在樂園裏。而那不悔改的強盜臨死前因不信而滅亡，他將下到陰間裏受痛苦。

聖經用“睡了”來稱信徒的離世，有何涵義？

其一，這是安息睡在主的懷裏，靈魂有永恆的去處。耶穌應許門徒，在天父家裏祂為我們預備了許多住處。祂說：

“你們心裏不要憂愁，你們信神，也當信我。在我父的家裏，有許多住處，若是沒有，我就早已告訴你們了，我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去。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裏去，我在那裏，叫你們也在那裏。”（約翰福音 14:1-3）

其二，這是息了自己的勞苦，在神那裏得賞賜：

我聽見從天上有聲音說：“你要寫下，從今以後，在主裏面而死的人有福了！”聖靈說：“是的，他們息了自己的勞苦，作工的果效也隨着他們。”（啟示錄 14:13）

其三，這是離開地上的帳棚，搬到天上的房屋，如同穿上新衣，準備與主相見：

我們原知道，我們這地上的帳棚若拆毀了，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我們在這帳棚裏歎息，深想得那從天上來的房屋，好像穿上衣服。倘若穿上，被遇見的時候就不至於赤身了。我們在這帳棚裏，歎息勞苦，並非願意脫下這個，乃是願意穿上那個，好叫這必死的被生命吞滅了。（哥林多後書 5:1-4）

其四，這是勝過死亡最圓滿的結局，只有信主的人才有這種明確的把握：


死啊！你得勝的權勢在哪裏？死啊！你的毒鈎在哪裏？死的毒鈎就是罪，罪的權勢就是律法。感謝神，使我們藉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勝。（哥林多前書 15:55-57）

其五，這是信徒相聚，在更美的家鄉團圓的日子。在那裏沒有黑暗、疾病、眼淚，只有光明與歡樂。

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就是在天上的。所以神被稱為他們的神，並不以為恥，因為祂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座城。（希伯來書 11:16）

親愛的朋友，你如何面對死亡？會否感到茫然、害怕、絕望？當你走到人生的盡頭時，下一站要往哪裏去？怎樣去？死亡是人生最實際的問題，但人是可以出死入生的：

罪的工價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乃是永生。（羅馬書 6:23）

只要你願意接受耶穌基督的救恩，就不至永死，反得永生。（鄭盛光） 

歡迎活用“福音活頁”：轉貼、轉寄、打印等，以廣傳福音。註明出處和作者即可。

福音活頁

相信耶穌就是接待耶穌

你若留心讀聖經，就會看見，神對世界上的人只有一個心意，就是盼望人“相信”耶穌。

有人誤以為相信耶穌基督就是參加教會的禮拜，甚至有人以為把金錢捐給教會就等於相信耶穌。雖然這些行動是相信耶穌基督的人應該做的事，但做這些善事的人，可能仍未相信耶穌基督。究竟怎樣才是“相信”耶穌基督呢？

許多年前，當我某次在佈道會講完信息以後，有個年輕人上前來，問我：“麥牧師，我願意相信耶穌，請問如何相信耶穌呢？”問題太簡單，我幾乎答不出來。相信耶穌就是相信耶穌，還有甚麼“如何”相信耶穌？我默默禱告，天父幫助我想起一句經文：

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約翰福音 1:12）

“相信”耶穌就是接待耶穌基督，對祂說：“求你進來住在我心中，求你赦免我的罪，求你帶領我的人生。”這樣，十字架並復活的救恩進到我們心中，我們與神合而為一，成為祂的兒女，直到永永遠遠。聖經說：

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翰福音 3:16）

神把耶穌基督賜給世界的人。耶穌基督為世人做了甚麼事情呢？

1. 祂死在十字架上，代替我們付出罪的贖價，叫信祂的人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2. 祂從死裏復活，證明祂是神的兒子，把永遠的生命賜給世界的人。

“相信”耶穌就是“接待”耶穌。耶穌基督進來住在心中，祂十字架的死，代替了我的死；祂從死裏復活，就把永生賜給我。所以凡信祂的人，凡接待祂的人，就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在美國西部曾有一個青年，因為飲酒賭博與人爭吵，一氣之下開槍把朋友打死，結果被判死刑。由於他從未犯過嚴重的罪行，父母親友就替他上訴，向當時的總督請求特赦，饒他不死。總督查閱一切，認為可以給他機會，於是帶着特赦書，前去監牢看那青年是否願意悔改，重新做人。想不到，那個青年一見到總督就罵：“你這個牧師，太多了，已經來了很多了，我再也不要聽你們這些牧師講話了。”總督說：“你稍微聽我講幾句話。”那青年說：“我不聽。你若不走，我就拿東西打你！”總督說：“你讓我講幾句話。”那青年堅拒不聽，繼續喝罵，總督只好離開。總督離開以後，有人告訴那青年：“這人不是牧師啊！他是總督，帶了特赦書來，打算特赦你啊！”那青年立刻寫信認錯，但總督回

覆說：“太遲了！你已經拒絕了得到特赦的機會。”最後，這個青年臨刑時留下兩句話：“我不是因為犯罪而死，乃是因為拒絕赦免而死。”何等可惜！

親愛的朋友，盼望你今天接受耶穌基督，請祂進來住在心中，得着祂的赦免。接待祂就是相信祂，相信祂就等於接待祂，得着祂十字架和復活的救恩。

願你向神禱告說：“主耶穌基督啊！求你現在進來住在我的心中，我願意接待你進來，我願意相信你。求你使我從今以後與神合而為一，成為神的兒女，直到永遠。恭敬禱告，奉靠耶穌基督的名，阿們。”（麥希

真） 

筆錄自麥希真牧師的講道，獲准轉載。講道影片載於 maixizhen.com。
歡迎活用“福音活頁”：轉貼、轉寄、打印等，以廣傳福音。註明出處和作者即可。